

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

房屋委員會為商業租戶實施 租金寬減措施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告知議員，房屋委員會最近實施進一步寬減商業租戶租金的措施。

租金重估

2. 為協助商鋪租戶渡過目前的經濟困境，房屋委員會於2001年11月，為其轄下商鋪重估租值。結果，超過13 000名商戶獲得減租，整體平均減幅為19%，而最高減幅達76%。房屋委員會在釐定減幅時，乃因應個別商戶不同的經營情況，考慮因素包括行業性質、商鋪位置、承租日期等。大多數商戶都滿意重估租金的結果，在13 000名商戶中，只有約300名(即2.3%)要求覆檢，而其中約20%的個案在覆檢後獲進一步減租。

新租金寬減措施

3. 由於經濟持續放緩，為進一步改善商戶的營商條件，房屋委員會最近推出以下兩項租金寬減措施。

減低租金按金

4. 房屋委員會決定減低其商鋪的租金按金；不論是新租戶或現有租戶，租金按金款額一律由以往一般相當於 3 個月租金，劃一減為相當於兩個月的租金，租戶更可以用現金或銀行保證書形式，或兩者混合的形式繳付。至於退還多繳按金給現有租戶，由 2002 年 10 月 1 日起，房屋委員會會以其現金按金的差額來抵銷應繳租金，從而改善商戶的現金周轉情況。

為新租戶提供免租期

5. 由 2002 年 11 月 1 日起，房屋委員會更會為新租戶提供三層免租期，為期 1 至 3 個月不等，視乎租用面積大小而定，此舉旨在協助商戶開業。短期租約的商戶，亦可獲為期 7 天的免租期。

房屋署

2002 年 11 月